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酒鬼酒	股票代码	0007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文生	宋家麒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四楼酒鬼酒运营中心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四楼酒鬼酒运营中心	
电话	0731-88186030	0731-88186030	
电子信箱	jgj000799@126.com	jgj000799@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3,525,370.59	370,610,164.40	4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474,471.95	82,771,400.38	3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3,297,452.33	60,488,676.44	7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130,664.76	-2,526,044.70	3,07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23	0.2547	38.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23	0.2547	38.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2%	4.34%	1.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57,646,569.07	2,541,736,623.88	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71,428,061.34	2,005,677,474.49	3.2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9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皇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00%	100,727,291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4,540,34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4,492,38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4,228,80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3,819,3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3,780,977			
瞿惠玲	境内自然人	0.84%	2,730,0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品牌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2,6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2,587,819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2,566,0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法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前十名社会流通股股东之间、流通股股东及法人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社会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消费者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根本，以做中国文化酒引领者为使命，以做中国馥郁香型白酒领袖品牌为己任，以回归中国白酒一流品牌、跻身中国酒业一流企业战略愿景为指引，围绕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品质强基础、品牌提实力、渠道控终端、管理提效率、队伍添活力、改革促发展”六大工作要求，稳步推进公司“高质量、高速度”发展。

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24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4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38%。2018年上半年主要工作措施

（一）市场建设方面

聚焦核心战略市场，优化市场布局，继续推动渠道下沉，强化直控终端，推进终端核心店和售点网络建设。上半年，核心市场湖南大区销售占比约41%，战略市场（京津冀、山东、河南）销售占比约23%，核心及战略市场的核心店实现较快增长，酒鬼酒主要产品紫坛、红坛、黄坛覆盖率稳步提升。

主导产品内参酒、酒鬼酒收入、销量、价格稳中有升，全国性战略单品内参酒、高度柔和红坛酒鬼酒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与去年同期相比，内参酒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2%；酒鬼酒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8%，其中：高度柔和红坛酒鬼酒营业收入增长57%；湘泉酒及其它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6%。

（二）品牌建设方面

实施品牌拉动战略，围绕“生态酒鬼、文化酒鬼、馥郁酒鬼”品牌核心价值链，推动品牌“高端引领、高优结构、高精定位、高效投入、高雅体验”。内参酒、酒鬼酒、湘泉酒收入占比分别达20%、67%、9%，内参酒、酒鬼酒、湘泉酒毛利率分别达94.13%、81.28%、30.41%，产品聚焦战略成效明显。

公司在加大广告宣传投入的同时，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深入推动了酒鬼酒体验营销：公司成立接待中心，面向客户组织“酒鬼酒产地文化生态游”，实地体验酒鬼酒独特的生态品质、馥郁品类和文化品位；面向金融证券圈和上市公司进行“品内参”高端圈层体验；面向文化名人和专家学者，通过“内参诗酒文化社”举行主题沙龙分享品牌文化和品牌思想；面向商务和大众消费者，广泛开展宴席餐饮体验和品鉴酒店体验。

红坛酒鬼酒成为上海合作组织青岛峰会指定产品；在由国务院新闻办、中国驻法国大使

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主办“感知中国”中华美食品鉴会上，酒鬼酒作为宴会指定用酒，向中外友人展示了中国馥郁香的独特风味。

（三）生产技术方面

坚持品质强基础，以QESH四标管理体系引领全面质量管理，不断改善消费者饮用体验，巩固优化酒鬼酒馥郁品质及口感；继续对制曲、酿酒、包装、质检、酒体设计等环节进行技术改造，提升现代化水平和劳动效率，加快提质增效、增产。上半年实现曲酒产量2706.32吨，同比增长28.86%；包装产量实现3287.46吨，同比增长16.16%。

（四）内控管理方面

深入推进规范化管理、信息化管理、预算化管理、危机及风险防控管理，完善物流信息管理系统，搭建了局域网信息共享系统、“一物一码”物流防伪营销系统，对SAP系统进行重构优化。

报告期资产结构不断优化，股东权益、流动资产稳步增长。结构资产中：股东权益占比81%、负债占比19%、货币资产占比42%、存货占比31%；报告期管理费用同比增长18%，销售费用增长42%（主要是广告费、销售运作费用大幅增长），税费增长75%，股利分配同比增长36%，公司净利率有所下降。

（五）队伍建设方面

加大人才引进和员工培训力度，推动队伍建设专业化、职业化、市场化、年轻化。上半年招聘新员工139人，组织各级各类专业培训达410次，参训人员近7000人次。

（六）机制改革方面

加强公司薪酬考核机制和选人用人机制的创新和改革，完善了经理人管理制度、年度绩效奖金分配制度。以营业收入、利润、净资产收益率为考核重点，促进经营规模、经营效率与资产运营效率并重，分层推行绩效挂钩与超额利润分享机制，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